2019年度

广汉市医疗保障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0年10月27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4

二、机构设置........................................................................................................7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3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21第四部分 附件...........................................................................................................24

附件1...................................................................................................................24

附件2..................................................................................................................32

第五部分 附表...........................................................................................................4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44二、收入决算表..................................................................................................44三、支出决算表..................................................................................................44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4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4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4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44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4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44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44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4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44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44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主要职能。

## 1．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德阳市医疗保障工作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负责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贯彻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监督强化全市医疗保障基金运行管理。

（3）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落实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政策。

（4）执行全省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并监督实施。执行德阳市特殊医用材料、特殊检查和治疗、医院制剂等相关目录和支付标准，并监督实施。

（5）执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落实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落实相应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执行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负责全市医疗保障定点机构管理。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执行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及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监督管理全市医保经办服务工作。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8）负责落实城乡医疗救助管理有关政策，拟订医疗救助资金使用计划，具体实施城乡医疗救助的审批和日常管理工作，定期向社会公布救助资金的筹集和使用情况。

（9）负责全市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组织开展医疗保障大数据管理和应用。

（10）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和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1）按照本部门职责清单履行相关职责，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加大宣传力度，完成参保任务。**充分利用宣传单、电视、微信等宣传方式宣传职工医保、城乡居民医保等政策，提高医保政策知晓率，提升参保意识，同时加大参保缴费工作力度，确保完成参保目标任务。

**2.落实医保政策，提升保障水平。**按照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认真落实医保相关政策。门诊特殊疾病病种由42种增加到48种，扩大对特殊疾病患者保障范围，对37种国家谈判药中的单行支付药品，降低了个人先行自负比例。完成我市783人退役军人医保转移和缴费年限清算。

**3.扎实开展医疗救助工作，切实帮助城乡困难群众缓解就医困难和因病影响基本生活的问题**。2019年共筹集资金1311.21万元，其中：2019年中央下达补助资金904.49万元，省级下达补助资金206.64万元，我市本级资金200.11万元。截止12月12日，我市城乡医疗救助累计救助15455人次，共支出医疗救助资金722.19万元。

**4.坚持三个抓手，基本医保广覆盖。**抓组织，工作机制形合力。成立参保登记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建立医保牵头，部门配合，乡镇经办的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工作格局，全力保障参保登记工作有序推进。抓学习，履职能力显提升。

**5.坚持“三个100%”，健康扶贫暖人心。**坚持“脱贫攻坚是最大的民生工程”，对核实的15894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切实做到了“三个100%”（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0%参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0%建立医保关系；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0%享受政策倾斜）。

**6.两种监管方式，守好百姓救命钱。**坚持线上线下两种监管方式相结合。线上智能监管，线下常态监管+专项治理，对定点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进行“拉网式”检查，严厉打击各种骗取基金支出行为，确保广汉医疗领域风清气正，医保基金安全有效运行。

**7.只“跑一次”，提高群众满意度。**为切实将最多“跑一次”落到实处，着力“在经办时间做减法，在服务质量做加法”，与省内外9家定点医疗机构开通联网结算，与16家药店开通社保卡异地联网结算，减轻异地就医垫支压力，简化报账程序，真正打造让群众满意医疗保障服务体系。

## 二、机构设置

行政机构1个：广汉市医疗保障局，内设综合股、基金财务与医药监督股；事业机构1个：广汉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内设参保登记股、窗口服务和医疗救助股、门诊统筹股、住院结算股、异地结算股、特殊医疗股、稽核监管股、信息网络股。这两个机构均是2019年新成立。

2019年3月按照广委发【2019】45号文件组建了市医疗保障局，行政编制6人，实有4人；事业编制30人，实有27人。

#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318.74万元，支出总计313.74万元。2018年度收入总计0万元，支出总计0万元，原因是我局2019年3月挂牌成立的新单位，无2018年决算。相关收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收入合计318.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8.74万元，占100%；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支出合计313.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1.15万元，占99.17%；项目支出2.59万元，占0.83%；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18.74万元，支出总计313.74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318.74万元，支出总计增加313.74万元，增长100%。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局是2019年3月挂牌成立的新单位，无2018年决算。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3.7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313.74万元，增长100%。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局是2019年3月挂牌成立的新单位，无2018年决算。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3.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6.42万元，占8.42%；卫生健康支出267.96万元，占85.41%；住房保障支出19.36万元，占6.1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18.74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决算为26.4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卫生健康:支出决算为267.9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住房保障支出：支出决算为19.3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3.7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9.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43.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5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 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我局有公务用车一辆，公务用车由国资统一管理，年终决算时根据财政要求将公务用车发生的相关费用全部在“其他交通费”中列支，因此决算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0。

**3.公务接待费支出0.54万元，完成预算100%。**2018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原因是我局是2019年3月挂牌成立的新单位。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54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4批次，47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54万元。

**无外事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广汉市医疗保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1.37万元，比2018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局是2019年3月挂牌成立的新单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广汉市医疗保障局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汉市医疗保障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日常公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我局为2019年新成立单位，2019年仅有两个项目，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两个项目：“2019年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医疗费、建国老干部门诊补助项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该两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该两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该两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19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了提升。

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两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编制预算，科学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加强项目申报管理与绩效目标管理，确保申报与实施相符，顺利完成了2019年各项目的目标任务。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19年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医疗费、建国老干部门诊补助”“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能力建设部分）”等两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2019年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医疗费、建国老干部门诊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全年预算数32.23万元，执行数为32.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健康状况明显改善。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医疗工作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高抵御疾病风险能力，提高健康水平；有利于缓解医患矛盾，促进医患关系和谐，有利于社会保障体系的完善，有利于维护职工参保社会保险和享受社会保险待遇的合法权益使职工共享社会经济发展成果，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发展。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医疗费、建国初期老干部门诊补助 | | |
| 预算单位 | | | 广汉市医疗保障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32.23 | 执行数: | 32.23 |
| 其中-财政拨款: | | 32.23 | 其中-财政拨款: | 32.23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保证本市离休人员、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班干部的医疗待遇及时支付。 | | | 大大提高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抵御疾病风险能力，提高健康水平；有利于缓解医患矛盾，促进医患关系和谐，有利于社会保障体系的完善，有利于维护职工参保社会保险和享受社会保险待遇的合法权益使职工共享社会经济发展成果，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发展。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离休人员人数、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 | 离休29人，伤残军人108人，建国初期老干部57人 | 离休干部在广汉市人民医院住院可以即时结算，在定点医药机构发生的门诊费用处方、发票于每月16日由广汉市医疗保障局安排专人到老干部局进行报销。一至四级伤残军人由当地医疗补助全额解决，五至六级补助比例不低于90%；对省直机关、财政定额（定项）补助事业单位，以及经费确有困难的其他事业单位和破产、特困企业中符合规定条件的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给予门诊医疗照顾，按照每人每年4000元的标准。 |
| 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离休人员、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医疗保险待遇政策范围内门诊住院支付比例 | 大于90% | 91% |
| 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无 | 无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无 | 无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离休人员、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按时足额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 社会效益良好 | 按时足额支付医疗保险待遇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确保离休人员、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按时足额享受医疗待遇，医疗费报销及时 | 服务对象、建国初期老班干部满意度良好 | 完成 |

（2）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6万元，执行数为2.58万元，完成预算的43%。通过项目实施，打击欺诈骗保力度不断加强，切实保障基金合理有效使用。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有所提高，参保群众普遍知晓。广汉市医保信息化水平有所提升，加强了医保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了技术基础，切实保障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了数据采集质量与速度，加快了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有效提升了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能力建设部分） | | |
| 预算单位 | | | 广汉市医疗保障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4 | 执行数: | 4 |
| 其中-财政拨款: | | 4 | 其中-财政拨款: | 4 |
| 其它资金: |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1.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基金合理有效使用；2.有效提升综合监督、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 | | 开展专项治理，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组织职工加强业务培训，提高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全域医保政策宣传活动次数 | ≧2次 | 2次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医保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培训 | ≧2次 | 4次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 100% | 100%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医保人次培训合格率 | ≧90% | ≧90% |
| 项目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 | 普遍知晓 | 普遍知晓 |
| 项目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医保经办服务信息化支撑能力 | 明显增强 | 明显增强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 ≧90% | 95%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广汉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2019年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医疗费、建国老班干部门诊补助项目、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2019年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医疗费、建国老班干部门诊补助项目2019年绩效评价报告》《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指除科技条件与服务、机构运行、技术创新服务体系、科技条件专项以外其他用于科技条件与服务方面的支出；

6.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用于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用于单位职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行政单位医疗： 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公务员医疗补助：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其他医疗保障支出：指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 员医疗补助、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医疗救助、疾病应急救助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11.住房公积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广汉市医疗保障局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广汉市财政局开展2019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广财绩【2020】12号）文件精神，遵循“全范围、全级次、全内容”的原则，我局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合理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广汉市医疗保障局（简称市医保局）是广汉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1.机构组成**。行政机构1个：广汉市医疗保障局，内设综合股、基金财务与医药监督股；事业机构1个：广汉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内设参保登记股、窗口服务和医疗救助股、门诊统筹股、住院结算股、异地结算股、特殊医疗股、稽核监管股、信息网络股。这两个机构均是2019年新成立。

**2.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德阳市医疗保障工作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负责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贯彻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监督强化全市医疗保障基金运行管理。

（3）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落实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政策。

（4）执行全省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并监督实施。执行德阳市特殊医用材料、特殊检查和治疗、医院制剂等相关目录和支付标准，并监督实施。

（5）执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落实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落实相应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执行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负责全市医疗保障定点机构管理。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执行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及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监督管理全市医保经办服务工作。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8）负责落实城乡医疗救助管理有关政策，拟订医疗救助资金使用计划，具体实施城乡医疗救助的审批和日常管理工作，定期向社会公布救助资金的筹集和使用情况。

（9）负责全市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组织开展医疗保障大数据管理和应用。

（10）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和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1）按照本部门职责清单履行相关职责，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3.人员概况。**截止2019年底，我局行政编制6人，实有4人；事业编制30人，实有27人。

（二）年度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

**1.创新宣传方式，提高群众知晓率。**一是丰富载体抓宣传。二是结合实际抓宣传。

**2.创新工作模式，确保征缴扩面广。**探索建立了市、镇（乡）与村（社区）三级联动，市、镇（乡）两级经办工作模式。

**3.创新监管方式，守好群众救命钱。**一是常态日常监管。二是适时智能监管。三是开展专项治理。

**4.坚持服务为民，扩大结算覆盖面。**一是开通异地结算。二是畅通缴费通道。大力推进“四川医保APP”建设，开通APP缴费、公众号缴费等方便群众的缴费方式，方便百姓日常生活。

**5.落实决策部署，健康扶贫暖人心。**一是针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二是针对困难特殊群体。

**6.落实分诊制度，医疗费用审核严。**一是严格落实分级诊疗制度。二是建立医疗费用审核反馈联系机制。

**7.深化作风建设，正风肃纪常态化**。一是扎实推进主题教育。二是严格落实“一岗双责”。三是常态开展警示教育。

二、预算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2019年收入预算318.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18.74万元。支出预算318.7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69.77万元，是常公用经费42.97万元，项目支出6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2019年我单位实际收入318.74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实际支出313.7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69.77万元，日常公用经费41.37万元，项目支出2.58万元。

三、部门管理情况

（一）管理制度建设。我局从2019年3月挂牌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和监督。建立了《广汉市医疗保障局内部控制手册》、《广汉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内控实施细则》、《广汉市医疗保障局内审制度》等符合我局实际情况、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

（二）财务管理。我局不断完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对各项资金管理、经费收支审批等均做了明确规定，正确组织资金的筹集、调度和使用，债权债务及时结算、结清。各项经费支出实行限额把关、一支笔审批制度。大额资金使用事项严格执行“三重一大”规定。

（三）“三公”经费控制。2019年，在做好各项工作前提下，我单位节约各项开支，尤其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因我单位是2019年新成立单位 ，“三公”经费无年初预算，预算调整数为从其他单位划拨。今年单位“三公”经费支出为2.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维护费1.74万元，公务接待费0.54万元。

（四）资产管理。2019年，我单位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对单位公共财产物资进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签字制度。

（五）购买服务及信息公开等方面。因我局是2019年新成立单位，2019年未有预算和决算信息公开。

四、部门履职效能

（一）部门履职的年度总体目标。探索建立了市、镇（乡）与村（社区）三级联动，市、镇（乡）两级经办工作模式，2019年全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43.66万人，参保率达99%。全面实现与全国三级以上医院医保直接结算。

（二）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基金预算执行及待遇落实及时。

2.实施多种监管方式，定点医疗机构检查覆盖率100%，基金运行更加安全。

3严格执行救助程序，困难帮扶及时到位，保障对象满意度大于90%。

4.从严执行标准，平台建设全覆盖。

5.落实分诊制度，医疗费用审核严格把关，坚持服务为民，扩大结算覆盖面，确保全市参保群众享受医保政策范围内的医保待遇大于80%。

6.牢树法治思维，守法普法意识提高，开展了全市医疗政策宣传，确保政策知晓率大于90%。

7.保障控制结合，行政运行成本更加稳定。

8.创新工作模式，确保征缴扩面，城乡居民参保人数达到43.66万人。

五、评价结论及措施

（一）评价结论

2019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了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我单位2019年度评价得分为97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2019年广汉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分 | 完成指标 |
| 预算管理 （10分） | 预算编制 | 预算安排准确性 | 5 | 5 | 预算安排准确 |
| 执行进度 | 部门总体执行进度 | 5 | 3 | 2019年因为机改，6月事业人员的经费才进行划拨，导致我局在2019年半年预算执行进度滞后。 |
| 目标管理（10分） | 绩效目标 | 目标填报 | 2 | 2 | 我局是2019年新成立单位，当年无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
| 目标量化 | 3 | 3 | 局是2019年新成立单位，当年无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
| 目标匹配 | 5 | 5 | 局是2019年新成立单位，当年无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
| 部门管理（10分） | 基础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 | 1 | 1 | 2019年我局制定了《广汉市医疗保障局内控手册》、《广汉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内部控制实施细则》涵盖了日常管理、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档案管理、政府采购等规章制度。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1 | 1 | 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资金；资金的拨付履行审批程序和手续；严格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资金；未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财务监控有效性 | 2 | 2 | 制定了《专项审计制度》，设置了内审工工作小组，监控、监督措施执行有效。 |
| 行政成本 | “三公”经费的控制 | 1 | 1 | 我局是2019年新成立单位，“三公”经费无年初预算。 |
| 政府采购 | 采购规范性 | 1 | 1 | 2019年无政府采购 |
| 资产管理 | 固定资产在用率 | 2 | 2 | 固定资产在用率100%。新成立单位，办公设备不够，借用其他单位办公设备 。 |
| 信息公开 | 信息公开 | 2 | 2 | 我局为2019年新成立单位，当年无预算、决算、绩效等信息公开。 |
| 履职效能（70分） | 创新监管方式，守好群众救命钱（20分） | 任务完成率 | 2 | 2 | 重点工作完成率100% |
| 服务（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 2 | 2 | 满意度≧90% |
| 定点医疗机构检查覆盖率 | 8 | 8 | 1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8 | 8 | 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 |
| 广创新工作模式，确保征缴扩面（30分） | 任务完成率 | 3 | 2 | 44.36/45=98.58% |
| 服务（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 3 | 3 | ≧90% |
| 政策知晓率 | 12 | 12 | ≧90% |
| 建档立卡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率（除参加职工医疗和异地参保） | 12 | 12 | 100% |
| 待遇落实及时(特殊人员医疗费）（20分） | 任务完成率 | 2 | 2 | 100% |
| 服务（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 2 | 2 | 服务对象满意充良好 |
| 财政资金到位率（%） | 8 | 8 | 100 |
| 待遇享受人员按时足额享受待遇 | 8 | 8 | 社会效益良好 |
| 合计 |  |  | 100 | 97 |  |

（二）存在问题

1.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工作任务完成率为98.58%，原因一是金鱼镇划了两个乡到德阳经开区；二是2019年死亡人数比出生人数多；三是参加城镇职工的人员增多。

2.2019年因为机改，6月事业人员的经费才进行划拨，导致我局在2019年半年预算执行进度滞后。

（三）改进措施

1.加强《行政单位会计制度》、《预算法》等的学习和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进一步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制度的约束力和严肃性。

2.加强《广汉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学习，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3.继续加强多渠道宣传，继续征收扩面工作。

附件2

广汉市医疗保障局

2019年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

人医疗费、建国老班干部门诊补助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政策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简述

为了进一步加强离休伤残军人，建国老干部医疗费用管理，节约财政预算资金，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落实国家对特殊人群的医疗待遇，维护社会的安定和谐稳定。

1.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申报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医疗费、建国老干部门诊补助项目根据《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德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落实<关于进一步做好离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的意见>的补充通知》（德组通[2007]68号）、《广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汉市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广府[2008]47号）、《关于转发省委组织部等五部门<关于调整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门诊医疗照顾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广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德阳市离休干部住院期间护工费补助办法>的通知》(广府办〔2017〕60号)、《广汉市老红军、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医疗保险待遇暂行办法》（广府发〔2001〕89号）等文件申请和管理资金。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执行率情况**

|  |  |  |  |
| --- | --- | --- | --- |
| 2019年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医疗费、建国老干部门诊补助  单位：万元 | | | |
| 年度预算 | 预算调整数 | 实际执行 | 执行率 |
| 100 | -67.77 | 32.23 | 100% |

**2.评价点位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2019年离休干部共29人，伤残军人109人，建国初期老干部57人。本年度财政安排项目资金179.10万元，财政按期安排到位。本年度实际使用179.10万元，因为我局是2019年新成立单位，项目资金中只有32.23万元纳入了2019年部门预算。

二、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一）评价方法

采用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进行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二）评价指标

该项目资金是财政全额负责，用于离休、伤残军人及建国老干部医疗补助待遇支付。因此在设置绩效指标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重点考虑离休、伤残军人及建国老干部享受待遇人数、医疗保险待遇政策范围内门诊住院支付比例、财政补贴到位率、提高离休、伤残军人及建国老干部抵御疾病风险能力、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通过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进行分析评价绩效

目标实现程度。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所有财政供养离休干部等特殊人员病有所医，医疗费均得到报销。

广汉市医疗保障局

2019年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医疗费、建国老干部门诊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分层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分 |
| 通用指标  （20分）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3 | 3 |
| 规划合理 | 3 | 3 |
| 结果符合 | 4 | 4 |
| 项目实施 | 实施及时 | 4 | 4 |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3 | 1 |
| 违规记录 | 3 | 3 |
| 共性指标  （20分） | 项目效果 | 匹配性 | 10 | 10 |
| 完成率 | 10 | 10 |
| 特性指标  （30分） | 基础管理 | 服务质量提升 | 10 | 10 |
| 社会效益 | 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健康状况改善 | 10 | 10 |
| 时效指标 | 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财政补贴到位率 | 10 | 10 |
| 分项个性指标（20分） | 经济效益 | 减轻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医疗负担 | 10 | 10 |
| 社会效益 | 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按时足额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 5 | 5 |
| 参保群众知晓率 | 5 | 5 |
| 满意度（10分）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 10 | 10 |
| 合计 |  |  | 100 | 98 |

（二）绩效分析

**1.通用指标情况分析**

（1）项目设立严密性：该项目根据《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德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落实<关于进一步做好离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的意见>的补充通知》（德组通〔2007〕68号）、《广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汉市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广府〔2008〕47号）、《关于转发省委组织部等五部门<关于调整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门诊医疗照顾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广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德阳市离休干部住院期间护工费补助办法>的通知》(广府办〔2017〕60号)、《广汉市老红军、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医疗保险待遇暂行办法》等文件申请和管理资金。

（2）项目规划合理性：该项目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的文件编制预算使用资金。

（3）项目实施结果符合性：严格完成项目计划中的工作。

（4）项目资金分配的及时性：每年及时展开了项目要求的各项工作。

（5）资金拨付情况：项目资金预算179.10万元，实际到位179.10万元（纳入部门预算32.23万元）。

（6）项目管理的违规记录:无违规记录。

2.分类共性指标分析

（1）项目效果匹配性：实施效果达到项目预期目标。

（2）项目效果完成率：项目完成100%。

3.分类特性指标分析

（1）基础管理：服务质量明显提升，离休干部在广汉市人民医院住院可以即时结算，在定点医药机构发生的门诊费用处方、发票于每月16日由广汉市医疗保障局安排专人到老干部局进行报销。离休干部医疗费用报销不进入医保系统结算，报销按照单只单片单价超过100元需自付10%的费用，床位费18元/日，护理费按照住院天数计算70元/日。伤残军人住院费用补助，一至六级伤残军人在城镇职工基本医疗报销协议医院所产生的，属于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基本诊疗项目和服务设施范围内的药物、诊疗项目和服务范围中由个人负担部分的住院费用，在基本医疗保险和补充医疗保险内支付报销后剩余部分（含起付费），一至四级由当地医疗补助全额解决，五至六级补助比例不低于90%。门诊费用补助，门诊医疗原则上由个人账户支付，超出当年个人账户划入金额的，属于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基本诊疗项目和服务设施范围内的费用，给予医疗补助。其中，一至四级伤残军人由当地医疗补助全额解决，五至六级补助比例不低于90%。对省直机关、财政定额（定项）补助事业单位，以及经费确有困难的其他事业单位和破产、特困企业中符合规定条件的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给予门诊医疗照顾，按照每人每年4000元的标准。

（2）社会效益：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健康状况明显改善。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医疗工作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高抵御疾病风险能力，提高健康水平；有利于缓解医患矛盾，促进医患关系和谐，有利于社会保障体系的完善，有利于维护职工参保社会保险和享受社会保险待遇的合法权益使职工共享社会经济发展成果，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发展。

（3）时效指标：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财政补贴到位率100%。

4.项目个性指标分析

（1）经济效益：减轻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医疗负担。

（2）社会效益：离休、二等乙级伤残军人、建国初期老干部按时足额享受医疗保险待遇；享受待遇人员普遍知晓。

四、存在主要问题

1.离休干部医疗费管理虽然取得一定的成绩，离休干部及家属满意率较高，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离休干部年龄逐年增高，医药费也逐年增长。

2.离休人员医药费具有不可控性，如果当年有危重病人医疗费就会大幅度增加。

五、相关措施建议

（1）伤残军人联网即时结算系统需进一步推动，尽快实现定点医疗机构全面覆盖即时结算系统。

（2）加强对协议医院和协议零售药店的监督，规范医疗行为，避免过度医疗和不合理诊疗等违规行为。

广汉市医疗保障局

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政策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简述

为了提升广汉市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医保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与速度，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2019年中央转移支付广汉市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6万元。

1.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申报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四川省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管理资金。该项目是省上直接下达，用于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执行率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 | | | |
| 年度预算 | 预算调整数 | 实际执行 | 项目结余结转 | 执行率 |
| 6 | 0 | 2.58 | 3.42 | 43% |

2.点位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共到位6万元，实际支出2.58万元，结转3.42万元。

二、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一）评价方法

采用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进行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二）评价指标

该项目资金用于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因此在设置指标时从数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重点考虑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开展全域医疗政策宣传活动次数、开展医保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培训次数、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医保经办服务支撑能力等通过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进行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2019年我我局在使用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时，资金执行效率因为受到下达时间影响，但对于项目绩

效中要求完成的工作，我局均严格按要求完成。 2019年广汉市医疗保障局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分层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分 |
| 通用指标  （20分）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3 | 3 |
| 规划合理 | 3 | 3 |
| 结果符合 | 4 | 4 |
| 项目实施 | 实施及时 | 4 | 4 |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3 | 1 |
| 违规记录 | 3 | 3 |
| 共性指标  （20分） | 项目效果 | 匹配性 | 10 | 8 |
| 完成率 | 10 | 10 |
| 特性指标  （30分） | 基础管理 | 服务质量提升 | 15 | 13 |
| 社会效益 | 医保经办服务信息化支撑能力 | 15 | 15 |
| 分项个性指标（20分） | 经济效益 | 打击欺诈骗保力度 | 10 | 10 |
| 社会效益 |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 | 5 | 5 |
| 参保群众知晓率 | 5 | 5 |
| 满意度（10分）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 10 | 10 |
| 合计 |  |  | 100 | 94 |

（二）绩效分析

**1.通用指标情况分析**

（1）项目设立严密性：该项目是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根据《四川省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管理资金。

（2）项目规划合理性：市局根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医疗保障局关于下达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社[2019]51号）下达资金。

（3）项目实施结果符合性：严格完成项目计划中的工作。

（4）项目资金分配的及时性：在项目资金下达前就展开了项目要求的各项工作。

（5）资金拨付情况：项目资金预算6万元，实际到位6万元。

（6）项目管理的违规记录:无违规记录。

**2.分类共性指标分析**

（1）项目效果匹配性：实施效果达到项目预期目标。

（2）项目效果完成率：项目完成100%。

**3.分类特性指标分析**

（1）基础管理：通过“四川医保”APP系统为参保群众提供线上医保查询、业务办理等多种服务。通过“广汉市医疗保障局”微信公众号发布最新医保动态。

（2）社会效益：医保经办服务信息化支撑能力明显增强。

**4.项目个性指标分析**

（1）经济效益：打击欺诈骗保力度不断加强，切实保障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2）社会效益：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有所提高；参保群众普遍知晓。

四、存在主要问题

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率偏低，因为我局于2019年3月挂牌成立，5月才设置财务股，财务人员新到机关财务岗位，还没掌握项目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该项资金于2019年9月下达后，规划使用不及时。

五、相关措施建议

总结2019年度支出情况，做好2020年预算及绩效目标，使开支有序推进，资金得到有效使用，提高财政财政资金的预算执行率。同时，督促项目开展实施，严格按照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实行专款专用;资金严格落实有关规章制度，使其合法、合规地使用。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